

# 2024

# 實踐法律系 特殊選才



## 報/考/資/格

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

- ◎具有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特殊才能表現、潛能或學習經驗，並可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者。
- ◎曾參加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國內外能力競賽、展覽、發表會或工作坊，表現優異並持有證明者。

## 指/定/繳/交/資/料

- ◎自傳(請以中文撰寫並詳述學習歷程、申請動機及與本學系領域有關之特殊成就或表現，且字數不超過1,000字)。
  - ◎特殊成就表現之證明文件(如參加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競賽獲獎證明、修讀法政或公民與社會類之多元選修課程的經歷與反思報告，對法政領域具有特殊成就或表現之證明文件)。
  - ◎其他有利於顯示學生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人格特質、優點、過去成就或未來潛力等資料。
- 請將書面審查資料與報名表一併寄送。

網路報名系統開放時間——112年11月13日(一)至112年11月29日(三)

考試日期——112年12月10日(日)

放榜日期——112年12月18日(一)

聯絡人：潘信億先生

聯絡方式：02-25381111分機6111 或 [ianpan@g2.usc.edu.tw](mailto:ianpan@g2.usc.edu.tw)



網路報名系統

實踐大學  
法律學系

院 別	民生學院		
招生學系	法律學系（臺北校區）		
招生名額	1 名		
特殊選才資格	<p>※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始符合本系特殊才能之報考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特殊才能表現、潛能或學習經驗，並可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者。</li> <li>2. 曾參加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國內外能力競賽、展覽、發表會或工作坊，表現優異並持有證明者。</li> </ol> <p>※請將證明文件連同報名表一併寄送。</p>		
甄試項目	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面試	50%	1
	書面審查	50%	2
指定繳交資料	<p>※書面審查資料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傳（請以中文撰寫並詳述學習歷程、申請動機及與本學系領域有關之特殊成就或表現，且字數不超過1,000字）。</li> <li>2. 特殊成就或表現之證明文件（如參加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競賽獲獎證明、修讀法政或公民與社會類之多元選修課程的經歷與反思報告，或對法政領域具有特殊成就或表現之證明文件）。</li> <li>3. 其他有利於顯示學生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人格特質、優點、過去成就或未來潛力等資料。</li> </ol> <p>※請將書面審查資料與報名表一併寄送。</p>		
學系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學系以培育具法律專業知識並擁有跨領域及終身學習知能之人才為宗旨。</li> <li>2. 本學系結合本校辦學特色，建置有「家庭與法律」、「創意時尚與法律」及「人工智慧與法律」等三大跨領域學分學程，提供學生充足的跨領域學習空間。</li> <li>3. 修畢本學系開設之跨領域學分學程者，將給予證明書，以提升就業競爭力。</li> <li>4. 本學系畢業生除可參加司法官、律師等國家考試外，亦可至國內各產業擔任法務人員或從事司法社會工作。</li> <li>5. 其他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學系網站：<a href="https://law.usc.edu.tw/">https://law.usc.edu.tw/</a></li> </ol>		
備 註	面試將綜合學生之人格特質、本學系相關知識、口語組織表達能力及邏輯思維等，評定之。		
連絡電話	(02) 25381111 分機 6111		
學系網址	<a href="https://law.usc.edu.tw/">https://law.usc.edu.tw/</a>		